

# 2022年东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市财政部门正确指导下，东湖区财政局克服疫情反复冲击下对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全面改进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持续改进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

## 一、2022年度工作总结

2022年，东湖区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单位数 59 个，占一级预算单位数59个的100%，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所有预算单位全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绩效评价，开展了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目标申报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

**（一）寻求突破点，推进预算绩效提质增效。**2022年我区出台了《推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东湖区区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东湖区本级财政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东湖区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实施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为预算绩效管理

提质增效工作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加强全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顶层设计。

**（二）紧扣切入点，做好事前绩效评估。**根据《东湖区区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除应急、救灾等特殊事项，对全区拟新出台重大政策和新增500万元以上的预算项目，对延续性项目年度预算增幅达到30%或增加金额500万元以上的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评估结果作为申报预算的必备要件。将事前绩效评估前置，在项目落地前财政部门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确保有绩效的项目如期开展，对低效或无效的项目财政部门提出评估意见，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三）狠抓着力点，强化绩效目标审核。**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将申报绩效目标作为申请预算的前置条件，明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职责分工、程序要求等内容，引导部门加强对预算项目的统筹谋划。加强对绩效目标申报的审核，做到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四同步”，即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组织全区59个部门编制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推动以量化绩效指标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同时选择5个部门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5个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与2023年度预算草案同步报送人大。

**（四）强化支撑点，落实事中绩效监控。**今年按照省厅

要求，对全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管理全覆盖并组织五次绩效运行监控，同时选择 10 个部门和项目开展重点绩效监控，及时掌握全区各项目进展情况。定期对绩效运行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存在的问题，下达整改通知书，督促单位及时整改。

**（五）凝聚力点，开展事后续效评价。**我区绩效评价采取多层次、多维度进行，从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到重点评价，评价范围、数量和资金量逐年增多。2022 年组织区直 59 个预算单位对 2021 年的 185 个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42501.92 万元，同时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重点评价，选取了 10 个预算部门和 10 个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进行事后评价，真正如实反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强化部门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水平。

**（六）严把关键点，做深绩效结果应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整改机制，对存在实施进度缓慢、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的项目督促落实整改，对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资金使用低效等问题的项目及时调整、收回和盘活。同时，对财政重点评价结果为良好以下的项目将在预算中予以缩减和取消。将预算绩效管理指标纳入全区高质量发展考核范围，奖优惩劣，真正使结果应用落地见效。完善绩效信息公开机制，推动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强化信息公开的监督作用。

2022年，全区的预算绩效管理主要围绕提质增效开展工作，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运行监控、事后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五个方面出台了制度文件，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评价、结果应用等功能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将预算绩效管理范围逐步延伸到“四本预算”，实现绩效业务全流程线上办理，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 二 2023年度工作思路。

### （一）强化宣传培训，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围绕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的工作开展，加强我区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覆盖率达文件标准，同时促进各预算单位人员绩效相关知识学习，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将绩效管理工作予以细化、量化。

力争绩效意识深入到各行业主管部门内部，引导各部门各单位牢固树立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形成懂绩效、用绩效、求绩效、比绩效的良好管理氛围。

### （二）扩展管理范围，进一步覆盖绩效评价项目资金

围绕区委区政府提出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目标，2023年东湖区财政局将全面扩展绩效管理范围。一是按照《江西省政府收入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探索将政府收入纳入绩效管理范围。二是全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三是全面开

展社会保险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 （三）注重结果应用，进一步发挥绩效工作实效

2023 年东湖区财政局将切实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全面提高绩效管理工作实效，积极推动出台《东湖区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办法》，通过制度明确结果应用方式方法，确保结果应用有章可依。同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将部门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情况全面纳入考核，提高各部门和单位对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重视度。

